

**2025年度
苍溪县红十字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四部分 附件	18
第五部分 附表	3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1
二、收入决算表	31
三、支出决算表	3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1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1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1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1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主要职能

1. 主要以宣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及有关法律、法规。

2. 开展救灾的准备工作，筹措、储备救灾救助款物，对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的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进行救助。

3. 开展卫生救护的宣传和普及工作，组织开展群众性初级卫生救护知识培训。

4. 组织红十字志愿工作者参与社区服务。

5. 参与输血献血工作，推动无偿献血。

6. 指导学校建立红十字会组织，开展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7. 兴办与红十字会宗旨相符合的社会福利事业。

8. 建立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参与推动人体器官捐献工作。

9. 根据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和省、市红会部署，参加国际和国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10.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红十字会委托事宜。

(二) 2025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抓重点靶向发力，民生福祉更“实”。一是人道救助温

暖民心。持续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等品牌救助活动，全年累计救助困难群众650户，发放救助款物23.8万元。实施“小天使基金”“天使阳光基金”等专项救助3人，发放救助金7.5万元。聚焦“一老一小”，开展关爱残疾儿童、空巢老人、重大疾病、计生特殊困难家庭等人道救助活动，发放慰问金及物资18.2万元。二是应急救护成效显著。新增配置AED设备25台；持续开展“红十字送健康行动”，大力推进应急救护“五进”活动，创新举办红十字应急救援救护实训班，新增持证红十字救护员1450人；联合县教育局深入开展“开学第一讲堂”“预防溺水·珍爱生命”安全教育15场次，开展普及性培训1.5万人次，全年超额完成目标任务。三是“三献”工作稳步推进。组织全县各基层红十字会开展“生命教育”主题宣讲活动48场，下半年完成造血干细胞血样采集16人份，累计28人份；新增登记遗体器官捐献志愿者228人，累计457人；慰问捐献者家庭21户，发放慰问物资1.8万余元。四是筹资渠道优化升级。“博爱苍溪”微信小程序、微信公众号已完成开发并上线试运行，初步实现了捐赠信息查询、活动报名、救护知识普及等功能。

2. 抓服务强基固本，根基地盘更“稳”。一是组织建设扩面提质。全县红十字基层组织实现规范化运行，新增团体会员5个、个人会员1235人（其中：青少年会员1143人），发展志愿服务组织44个、1506人。新成立了47个医疗卫生单位红十字会。二是基层治理深度融合。在全省率先成立了苍溪红十字志愿服务中

心，并获得全国红十字模范单位荣誉。新成立县红十字救援大队歧坪中队，全县“半小时公益应急圈”的战略布局已初步完成。全县10支红十字应急救援队参与森林防火、防汛备勤、应急演练等应急处置200余次，各红十字志愿服务队伍积极开展助老扶弱、文明劝导、摘取蜂包等活动350余场次，服务时长超13500余小时。三是项目打造质效双升。联合县教育局配置防溺水设施，开展“一元救命神器”行动，组织“防溺水”培训30场次，覆盖2.3万师生，获评全省红十字青少年实践优秀案例。三个革命老区城镇社区“博爱家园”项目正在稳步推进中。整合生态修复与文旅开发，建设“红十字公益林”助力云台山农民增收，获市级乡村振兴典型案例推介。“童康行动”-红十字数字仿生康复护航计划、“浪里百条”救生侠护航计划分别斩获首届“博爱四川”红十字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金奖和银奖。四是文化传播影响扩大。开展主题宣传活动8场次，“三献”科普宣传覆盖40000人次，依托8名造血干细胞捐献者开展“生命教育”宣讲，组织组队参加“博爱四川”知识大赛获三等奖，18个单位获市级通报表扬。全县4名学生、1名教师、1名志愿者、1个志愿服务队伍获省级表彰。县红十字救援大队第三期专题片在四川电视台黄金30分栏目播出，红十字精神传播力进一步提升。

3. 谋全局聚力攻坚，发展动能更‘劲’”。挂点帮扶陵江镇凤凰村、共建陵江镇少屏社区，走访慰问困难党员群众、困难学生、计生特殊家庭、三献志愿者等100余人次，发放慰问物资

和慰问金4万余元。开展招商引资外出考察活动2次，先后赴成都、重庆等公益机构集中地区，实地调研考察企业的资源优势、项目运营模式及社会公益参与经验。高质量完成了统一战线、平安建设等任务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红十字会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苍溪县红十字会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苍溪县红十字会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81.8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16.2万元，增长9.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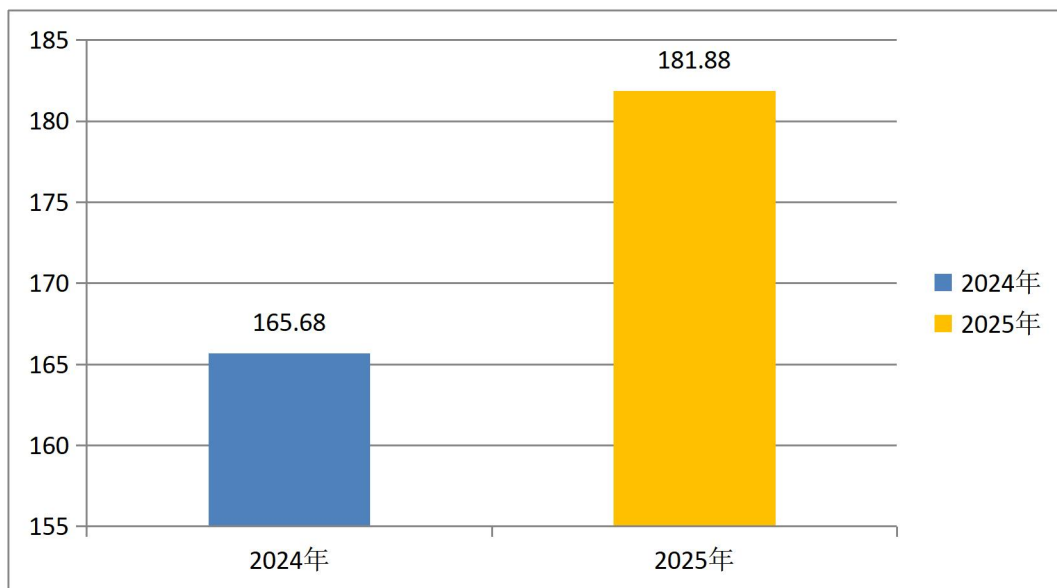


图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81.8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8.88万元，占92.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万元，占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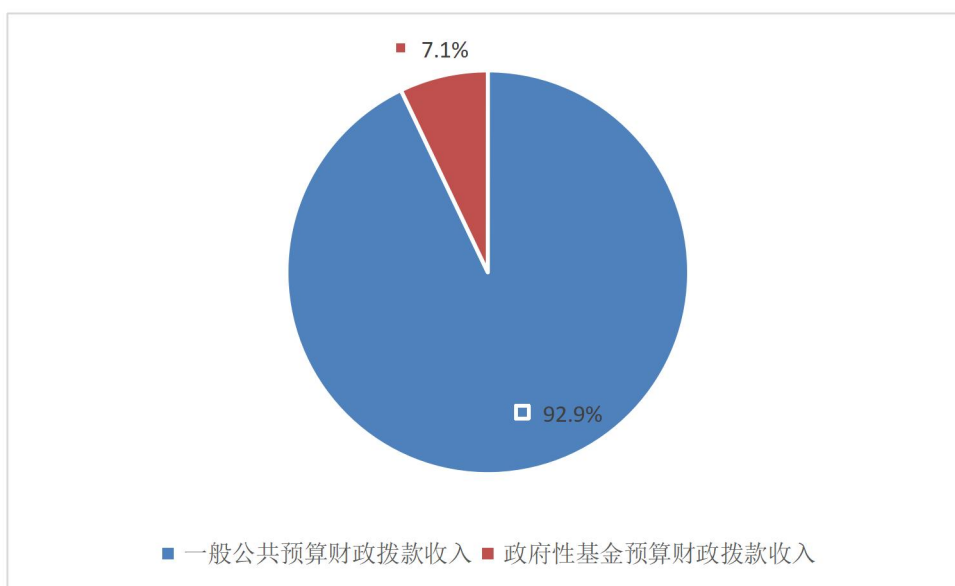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81.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42万元，占69%；项目支出56.46万元，占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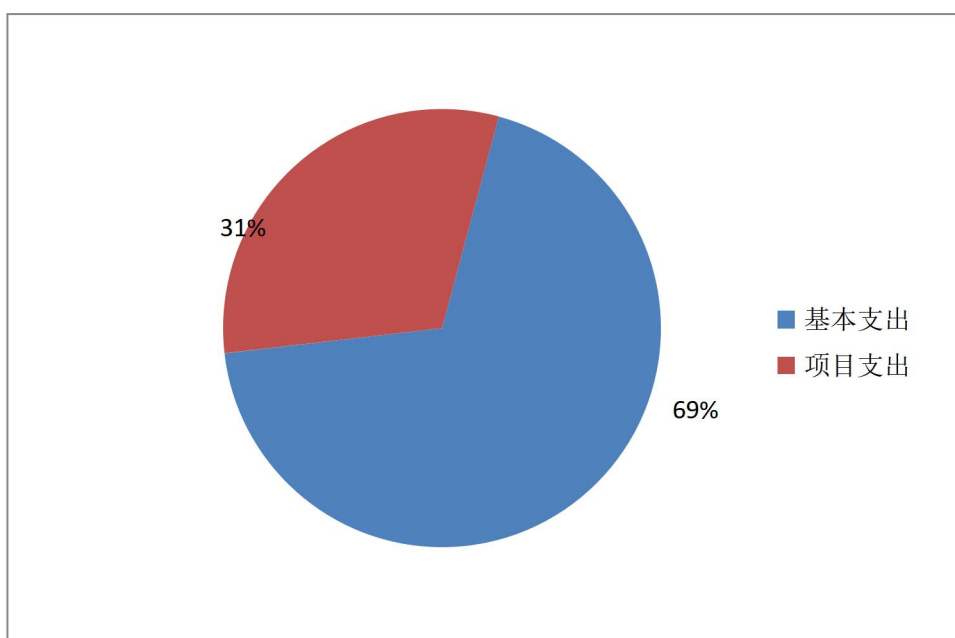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81.8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16.2万元，增长9.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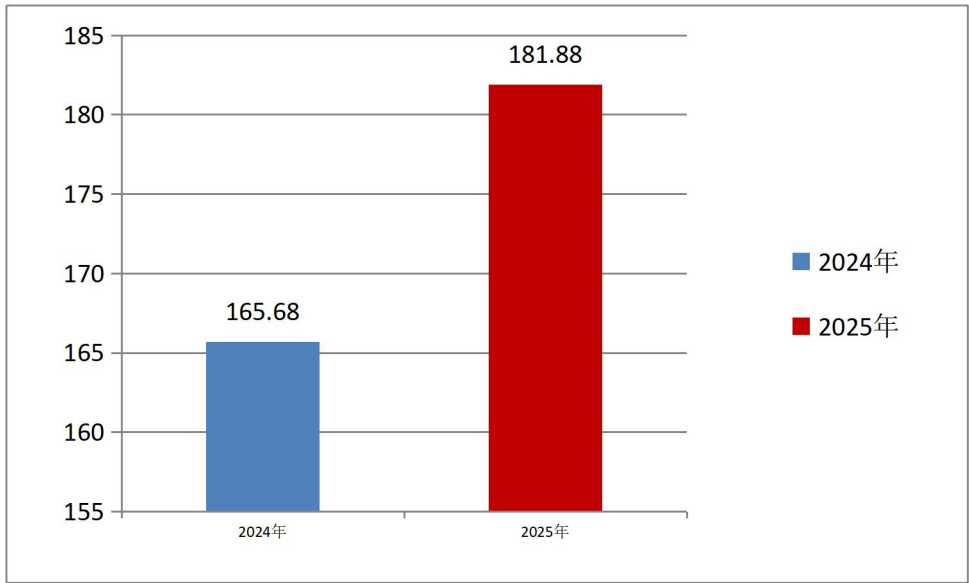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县红十字会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安排各类科目支出，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2081601行政运行经费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168.8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59.3%，主要用于红十字会机关人员、日常公用支出，比2024年度165.68万元减少3.2万元，减少1.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8.8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9%。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2万元，增长1.9%。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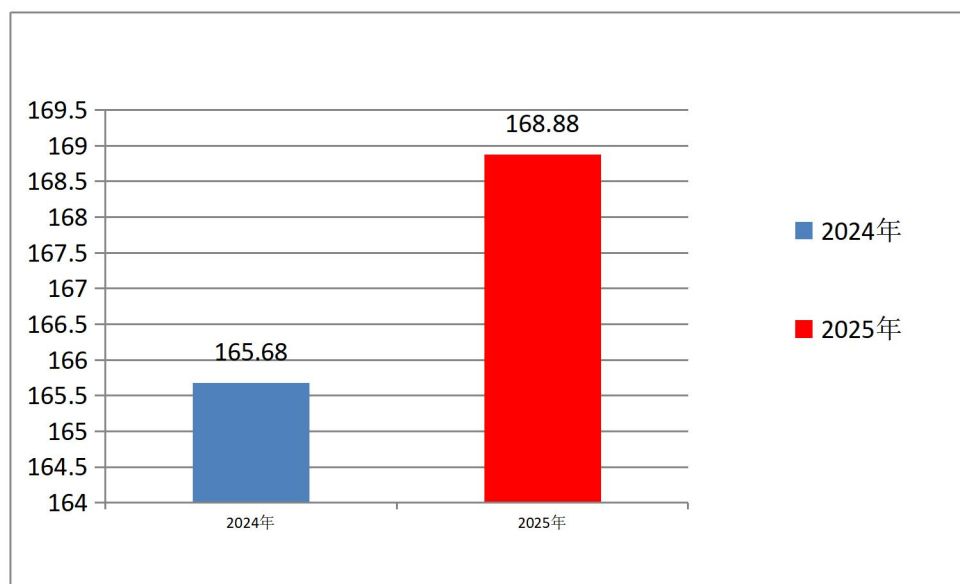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8.8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5.45万元，占92%；卫生健康支出3.98万元，占2.4%；住房保障支出9.45万元，占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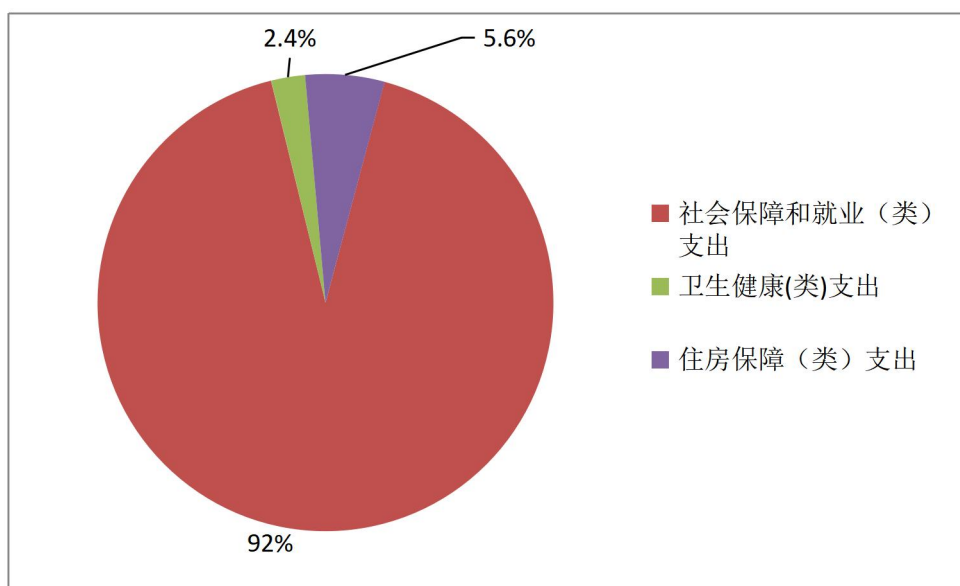


图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68.88万元，完成预算数的84.7%。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1.9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00.08万元，完成预算9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我县红十字会严格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18.33万元，完成预算3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百万培训及仓储物资管护项目正在实施。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5.1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3.9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9.4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5.4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1.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其

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0.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8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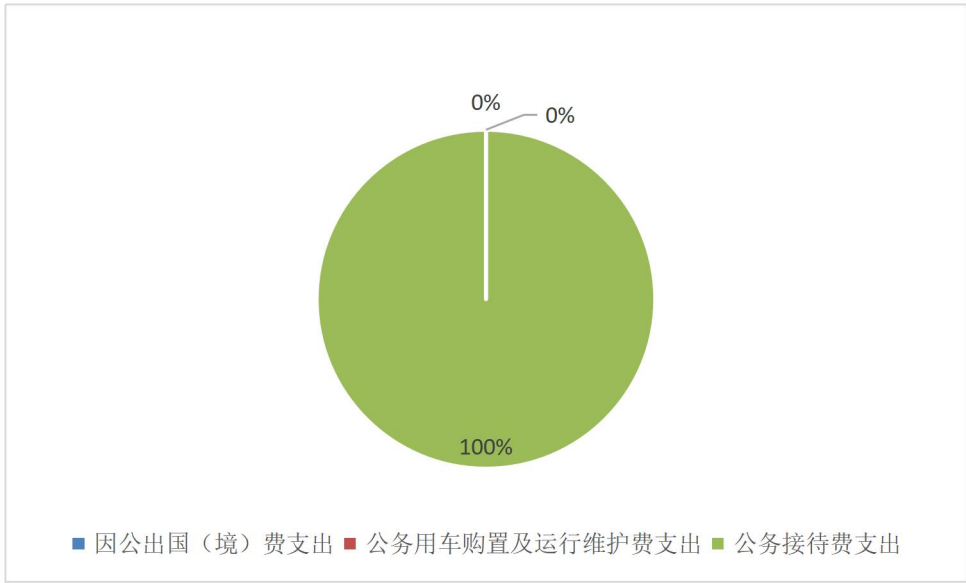


图7：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结构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上年度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上年度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8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上年度持平。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8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2批次，9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8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红会系统学习交流及上级单位工作调研等活动接待支出。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1%。与上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数与上年增长13%。主要变动原因是安排的红十字事业彩票公益金项目支出增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

出合计的0%。与上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数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苍溪县红十字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6万元，比上年度减少0.08万元，下降0.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度，苍溪县红十字会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无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苍溪县红十字会在2025年度，组织对苍溪县百万培训及仓储物资管护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苍溪县红十字会部门预算(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苍溪县

公益性应急救援百万培训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苍溪县红十字会部门预算（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通过项目实施，我部门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认真组织实施，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相关管理规定，做到各项收支安排使用符合单位年初计划和财政政策的要求，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行和项目的实施，较好地完成了2025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和决算汇总工作，为推进全县红十字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地保障。苍溪县公益性应急救援百万培训及仓储物资管护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自实施项目以来，该工作得以全面、有效开展，成果显著，为推动全县社会济经的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红十字事业（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红十字事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红十字事业方面的支出。

1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1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

苍溪县红十字会属县政府工作部门（机关行政单位），下属二级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二) 机构职能

1. 主要以宣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及有关法律、法规。
2. 开展救灾的准备工作，筹措、储备救灾救助款物，对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的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进行救助。
3. 开展卫生救护的宣传和普及工作，组织开展群众性初级卫生救护知识培训。
4. 组织红十字志愿工作者参与社区服务。
5. 参与输血献血工作，推动无偿献血。
6. 指导学校建立红十字会组织，开展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7. 兴办与红十字会宗旨相符合的社会福利事业。

8. 建立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参与推动人体器官捐献工作。

9. 根据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和省、市红会部署，参加国际和国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10.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红十字会委托事宜。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5 年末，苍溪县红十字会部门编制人数 5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5 人，实际在岗行政编制 7 人。退休职工 3 人。设会长 1 名，由县人民政府领导兼任，不占职数，常务副会长 1 名（正科），秘书长 1 名（副科），监事长 1 名，由县审计局局长兼任，不占职数，专职副监事长 1 名（副科）。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县红十字会 2025 年年初预算收入 182.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2.86 万元，占 100%。决算报表收入 181.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8.88 万元，占 92.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 万元，占 7.1%。

（二）支出情况。县红十字会 2025 年年初预算支出 182.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6.96 万元，占 74.9%；项目支出 45.9 万元，占 25.1%。决算报表支出为 181.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42 万元，占 69%；项目支出 56.46 万元，占 31%。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县红十字会 2025 年度决

算报表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2025 年，我部门绩效目标紧紧围绕履职效益明显、预算配置科学、预算执行有效、预算管理规范等主要方面设定全面支出绩效目标。

1. 履职效能。我部门秉承“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注重加强自身组织建设，通过完善内部管制度、加强人员培训、提高工作效率等措施，以“三救三献”主责主业为抓手，不断提升服务群众的能力。一是紧抓节点拓宽宣传阵地。紧扣“5·8”世界红十字日、“9·9”公益日等关键节点，广泛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及章程，营造全民知红、学红、爱红、传红的法治氛围。二是以民生实事筑牢安全防线。将应急救援培训纳入年度民生实事，开展应急救援培训“五进”活动，促进应急救援知识和技能的传播。三是突出生命关爱，着力提高红十字会的感召力。做好中小学生关爱服务工作，为全县中小学校师生开展救护培训、青少年和捐资助学活动，助力我县教育事业发展。四是实施人道救助，着力提高红十字会的救助力。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开展困难群众和弱势群体进行慰问，积极对我县先心病、白血病儿童开展救助。五是积极拓展志愿者队伍，吸引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到红十字业中来，形成了广泛的社会服务网络，为更好地服务社会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025 年，我会在资金使用、管理上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收支，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预算管理。预算编制科学完整、贴合履职需求；支出执行均衡有序，序时进度达标；严控年终结余，结转合规；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零增长、一般性支出压减要求，无超预算、无违规支出。

3. 财务管理。项目立项符合人道救助与公共服务需求，决策程序规范；绩效目标明确、可量化、可考核；全部按要求入库管理，论证充分。

4. 资产管理。我们进一步加强资产的管理，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具体责任人，完善了固定资产档案，严格报批、销审等手续，做好资产登记统计工作，单位无任何资产流失现象。

5. 采购管理。2025 年苍溪县红十字会无政府采购情况。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1个，涉及预算总金额68.03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59.5%，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1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2个，涉及预算总金额13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1. 项目决策。2025 年，我部门申报的预算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所有预算项目的可行性、资金来源、资金预算、资金测算明细等均通过集体讨论决定，经领导审批后进行申报。预算项目在申报时，由责任部门在申请项目时提报详细绩效信息，包括立项依据、项目内容和目标、实施周期、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金额等，全部制定绩效目标，编制了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绩效目标指标值设置清晰、可衡量，操作性强。对符合申报的项目，财务部门及时进行项目登记项目入库，并按照程序逐一进行审核，再由财政部门下达控制数，分解指标，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2. 项目执行。2025 年，我部门预算执行从预算执行率、结转结余变动率、“三公”经费变动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收入合规、支出合规进行评价。根据本部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反映，本部门 2025 年度预算数为 198.9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68.88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84.8%，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0.8 万元，实际支出数 0.8 万元；政府采购计划金额 0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0 万元，收入、支出没有出现违反财经法规等问题。

3. 目标实现。2025 年，我部门预算项目各项指标均达到或超过指标值，绩效目标基本实现，目标偏离度控制在 5%以内，实现效果良好。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2025年部门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及自评包括部门自评情况均按要求及时在苍溪县人民政府网进行了公开，自觉接受监督。结合绩效评价结果，对被评价项目的绩效情况、完成程度和存在的问题与建议加以综合分析，建立了绩效评价激励与约束机制，信息报告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同时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本单位的职能作用。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1. 经济性分析。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成本。

2. 效率性分析。用有限的资金全力保障了县红十字会为民办实事，绩效考核评估指标全面完成。

3. 效益性分析。主要包括预期目标完成程度和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等。

表现在：一是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各项工作开展顺利，有多项工作被上级部门予以肯定和表扬；二是救护培训、三献工作、救灾备灾、志愿者活动等业务工作涉及面广、覆盖率高，社会反响较好。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自评得分 95 分。

（二）存在问题

一是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强化绩效目标设立的规范性，准确性。

（三）改进建议

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管理机制，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督和管理。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5年度）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为进一步提升全县社会公众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根据《广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批转市红十字会<广元市公益性初级卫生救护“百万培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广府办函〔2013〕255号）和《苍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公益性初级卫生救护培训工作的通知>》（苍府办发〔2014〕17号）要求，明确工作职责职能设立百万救护培训及仓储物资管护经费项目。申请财政资金45.9万元。项目主要内容是汇集、储存上级红十字会调拨、自行采购和社会各界爱心人士捐赠的各类灾害所需的急救物资，加强完善仓库的管理制度，合理配置仓库设施，维修及管理，确保能及时救灾，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救护知识宣传、培训，提高公众对学习掌握初级卫生救护知识的认同度、参与度。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目严格按照财政有关规定和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管理，通过项目实施，目的是切实提高广大人民群众逃生避险和自救互救、应急救灾、应急救援的能力，为保证人民生命健康安全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挥应有的作用。该项目的支持方向是提升全县社会公众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降低意外伤亡率，为维护全县社会稳定提供有

力的安全保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财政预算资金 45.9 万元，其中 38.9 万元用于百万救护培训经费，7 万元用于救灾库房应急物资储备管护经费。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项目的整体目标是提高公众对学习掌握初级卫生救护知识的认同度、参与度和提高应急救援的能力，提升全县社会公众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降低意外伤亡率，为维护社会稳定提供有力的保障。具体目标为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红十字送健康行动”，培训红十字救护员 1000 人、普及性培训 15000 人次，人民群众满意度达 85%以上。该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在评价小组的领导下，严格《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 号）文件规定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按通用指标 40 分（项目决策 12 分，项目实施 12 分，完成结果 16 分），共性指标 20 分，特性指标 30 分，个性指标 10 分设计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价，确保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并保障了评价工作高质量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将绩效管理进行考核量化，为今后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

项目绩效自评要实现的目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在资金使用全过程中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通过事前审批、事中监管、事后考核等方式，确保了资金规范高效实用，项目实施效果良好。

（三）评价选点。按照上级红会下达的年初目标任务，根据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结合实际，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

（四）评价方法。项目绩效评价按照前期准备阶段、自评阶段、实施评价阶段、报告撰写阶段、结果运用阶段五个阶段的工作流程，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在项目点现场通过询问、沟通、听取介绍了解项目具体情况，收集项目立项文件等依据，查阅财务会计凭证、账簿，检查项目预算审批、资金支付等内容，实地走访、收集满意度调查问卷，记录工作底稿，获取充分依据以客观公正评价该项目考核结果以及项目实施情况。

（五）评价组织。县红十字会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组由常务副会长任组长，秘书长、专职副监事长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财务人员为联络员。评价组负责制订评价方案，进行评价前期调查，按照自评方案，通过资料收集与审核、现场非现场评价、综合分析等，对照自评方案中设置的评价指标与标准，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综合性评判，实施项目自评工作，出具自评报告。

其中组长负责统一部署和管理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副组长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跟踪指导和审核，各股室负责人组织实施所承担的预算项目的绩效评价，联络人员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联络、资料收集整理及上报工作。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苍溪县红十字会依法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相关法律法规，加强对项目实施的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行为。明确工作职责职能立项，根据县委“三定”方案文件精神和县红十字会的工作性质、工作特点和总体要求，并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做好全年项目工作。

2. 项目管理。该项目资金是按照工作实际开展情况使用，不存在资金分配。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

3. 项目实施。该项目实施以来，我会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按照项目进度，由经办人、分管领导负责把关落实，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付，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附件、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财

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4. 项目结果。全年救护培训人数 1.6 万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12 次，开展“三救三献”宣传活动 8 场次。财务管理和制度建设、财政资金使用管理以及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按照 2025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全年目标工作任务。项目专项经费控制数未超出预算。通过项目实施，切实提高广大人民群众逃生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及应急救灾、应急救援的能力，降低意外事故的伤亡率。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 90% 以上。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该项目不涉及产业发展。

2. 民生保障。该项目不涉及民生保障。

3. 基础设施。该项目不涉及基础设施。

4. 行政运转。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资金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用途合规；项目的开展和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执行，程序合规；相关费用标准符合市场价格水平，标准合规。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该项目无个性自行设定指标。

四、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该工作得以全面、有效开展，成果显著，为推动全县社会经济的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自评得分 94 分，

评价结论为优。

五、存在主要问题

一是有部分群众对救护培训不够了解。二是宣传针对性有待提高。

六、改进建议

1. 项目改进措施。精心策划、周密组织活动规范管理、严格监督、落到实处，总结经验把以后的项目实施经办好。

2. 项目实施建议。一是政府有力支持，是县红十字会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工作的基础和保障。建立由政府牵头，各相关部门配合的联动机制，充分利用社会资源，积极创造条件，组织全县扎实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工作。二是以年度项目各项活动实施效果为基础，从实际需求出发，重新梳理每一个工作目标及量化要求，科学编制和细化预算，做到预算有目标，执行有细则，控制专项支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